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 2019-020 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9年3月11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9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临2019-003号）。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于2019年3月16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临2019-006号），及时公告了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2019年3月21日-3月2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及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9年3月25日上午开市起复牌，并披露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临2019-013号）。

2019年4月3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41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4日披露的相关公告（临2019-015号）。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回复。鉴于部分问题的回复涉及进一步补充、完善，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并于2019年4月13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临2019-016）。2019年4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临2019-017）等公告及《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和可转

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有序推进本次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工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拟收购标的公司经营正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仍在进行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